**关于做好2022年度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**

**规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校属各单位：

2022年度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报工作已启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**申报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的指导思想是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，突出理论武装，突出求实求效，突出结果导向，突出统筹谋划，突出长效机制，坚持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，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，充分发挥省社科规划项目的示范引导作用，着力提升社科研究原创能力，推动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建设，为现代化河南建设提供智力支持。

**二、**申报省社科规划项目，基础理论研究要有学术积累，突出原创性和开拓性，着力推出引领学术创新的研究成果；应用对策研究要重点关注河南现实问题，具有针对性、指导性和可操作性，着力推出有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。

**三、**本年度《课题指南》条目共分两大类，第一类：马列·科社、党史·党建、哲学、经济学、政治学、法学、社会学7个学科条目。这类条目只规定研究范围和研究方向，申请人可原题申报，也可在相关范围和方向下自行拟定题目。第二类：历史学、考古学、文学、语言学、新闻学与传播学、体育学、艺术学、教育学、图书馆·情报与文献学9个学科，不设具体研究条目，申请人可结合自身的研究优势和学术积累，自由选题申报。无论是按《课题指南》拟定的选题还是自选课题，课题名称的表述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明。

四、省社科规划项目申报范围涉及16个学科，所有学科的申报都要按照我办公布的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》填写。跨学科的项目要按照“尽量靠近”的原则，选择为主的学科进行申报。

五、2022年度省社科规划项目继续实行限额申报，限额指标另行下达。各申报单位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，适当控制申报数量，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。**往年申报未立项项目，需对项目申请书进行重大修改，方可再次申报。机关科研人员根据学科归属由依托学院推荐申报。**

六、本年度省社科规划项目，分为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两个类别，实行事后资助制度。成果等级为优秀的一次性资助资金5万元，发放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结项证书》；成果等级为良好的一次性资助资金3万元，发放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结项证书》；成果等级为合格的发放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结项证书》，但不予资助；成果等级为不合格的，项目组对成果修改后报送二次鉴定，二次鉴定仍不合格的，不予资助，不发结项证书。申请人应按照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》《河南省省级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《<河南省省级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>补充规定》的要求，根据实际需要编制科学合理的经费预算。

七、省社科规划项目的完成时限，基础理论研究一般为2-3年，应用对策研究根据研究问题的时效性确定，一般为1-2年。

八、课题申请人须具备下列条件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；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，或者具有博士学位，如不具备的，须由两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的同行专家推荐；青年项目申请人（包括项目组成员）年龄均不得超过35周岁（以申报截止日期为准）。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，否则视为违规申报。申请人可以根据研究需要，吸收实际工作部门人员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申请。全日制在读研究生不能申请，具备申报条件的在职博士生（博士后）从所在工作单位申请。

九、申请省社科规划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本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，且不能同时申报省社科规划其他项目，也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省社科规划项目的申请；项目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两个省社科规划项目的申请。在研国家社科基金项目（申报截止日期前未报送结项材料）、省社科规划项目负责人（申报截止日期前未获批准结项），不能申报。被终止或撤项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、省社科规划项目负责人自撤项之日起3年内不得申请新项目。

十、申请人要按照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》的要求如实填写申请材料，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并查实后，取消申报资格。

十一、省社科规划项目实行网上申报，申请人通过“河南社科规划网上申报系统”进行申报。申报系统填写方法详见“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报系统使用说明”。项目负责人已经注册过的，不需重新注册可以直接登陆,。

十二、首次网上申报的，请在系统登录页面注册个人信息（其中单位为“河南理工大学”，单位编码为“47”），注册成功后请与社科处项目管理科联系（新注册账户须经授权后才能使用）。项目负责人在获得学校授权后，可以在网上填报项目申报信息。账户名为项目申请人本人手机号码，初始密码为111111。

十三、省社科规划项目实行网上通讯初评，初评采用活页匿名方式，申请人在网上提交的《项目论证活页》内容，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，否则取消参评资格。《项目论证活页》中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、成果形式（如论文、专著、研究报告等）、作者排序、是否核心期刊等，不得填写作者姓名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时间或刊期等。申请人承担的已结项或在研项目、与本项目无关的成果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。申请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。《项目论证活页》内容字数不超过七千字。

十四、各学院要对申报项目的政治方向、申请人资格和填表技术严格把关，对申请书填写的内容，特别是对本单位申请人提交的《项目论证活页》内容认真审查，从严把关，确保每一份申报材料规范有效，并承担信誉保证。

十五**、**项目申报所需的各种材料（包括《课题指南》《代码表》《申请书》《项目论证活页》等）见附件。

十六、各学院请于**2022年5月5日下午17点前**，将纸质版申请书、活页各2份，项目申报汇总表1份（已排序）报送至社科处项目科，上述材料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，学校对提交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及评审。

十七、项目申请人请于2022年5月12日前完成项目网上系统填报**（根据往年经验，此系统不稳定，请项目负责人提前进行网上填报）**，并将审查合格的申请书纸质版一式4份及电子版提交至学院。各学院于2022年5月13日上午11点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社科处项目科。纸质版申请书A3纸双面打印，中缝装订,网上申报材料务必与纸质材料保持完全一致。

联 系 人：李翔海、单文娟、吴影；

联系电话：3986151；

电子邮箱：skcg@hpu.edu.cn。

报送地址：一号综合楼414室

 社会科学处

2022年4月13日

附件：1.[2022年度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报材料](http://skb.hpu.edu.cn/zzdata/zzweb/2022-4-13-10-51-40.rar)

 2.[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及专项项目形式审查要点](http://skb.hpu.edu.cn/zzdata/zzweb/2022-4-13-10-50-53.docx)